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相关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Hui Deng (邓晖)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75.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